

# 兴县医疗保障局

2023年度部门预算公开

# 目 录

<b>第一部分 概况</b> .....	<b>1</b>
一、本部门职责.....	1
二、机构设置情况.....	2
<b>第二部分 2023年部门预算报表</b> .....	<b>3</b>
2023年预算收支总表.....	3
2023年预算收入总表.....	5
2023年预算支出总表.....	7
2023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8
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不含上年结转）.....	10
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基本支出分经济科目表（不含上年结转）.....	11
2023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表（不含上年结转）.....	12
2023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不含上年结转）.....	13
2023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预算表（不含上年结转）.....	14
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15
2023年机关运行经费预算财政拨款情况统计表.....	16
2023年项目支出预算表（本年预算）.....	17
2023年项目支出预算表（上年结转）.....	18
<b>第三部分 2023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b> .....	<b>19</b>
一、部门预算收支数据变动情况及原因.....	19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19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19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19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20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20
七、“三公”经费增减变动原因说明.....	20
八、机关运行经费增减变动原因说明.....	20
九、政府采购情况.....	20
十、绩效管理情况.....	21

十一、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31
十二、其他说明.....	31
(一) 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	31
(二) 其他.....	31
<b>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b>	<b>32</b>

## 第一部分 概况

### 一、本部门职责

兴县医疗保障局贯彻落实党中央、省委、市、县委关于医疗保障工作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坚持和加强党对医疗保障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主要职责是：

(一)贯彻实施医疗保险、生育保险、医疗救助等医疗保障相关法律法规、规章、政策、规划和标准。

(二)组织制定并实施全县医疗保障基金监督管理办法，建立健全医疗保障基金安全防控机制，推进医疗保障基金支付方式改革。

(三)组织制定并实施全县医疗保障筹资和待遇政策，建立健全与筹资水平相适应的待遇调整机制。组织拟订并实施长期护理保险制度改革方案。负责中央、省、市驻县单位和县直机关、事业、社会团体等单位的医疗保险和生育保险管理工作。

(四)监督执行城乡统一的药品、医用耗材、医疗服务项目、医疗服务设施等医保目录和支付标准，建立动态调整机制，贯彻执行医保目录准入谈判规则。

(五)贯彻实施药品、医用耗材价格和医疗服务项目价格、医疗服务设施收费等政策；建立健全医保支付医药服务价格合理确定和动态调整机制，推动建立市场主导的社会医药服务价格形成机制，建立价格信息监测和信息发布制度。

(六)贯彻实施药品、医用耗材的招标采购政策，协同推进药品、医用耗材招标采购平台建设并指导运用。

(七)制定并组织实施工点医药机构协议和支付管理办法；建立健全医疗保障信用评价体系和信息披露制度，监督管理纳入医保范围内的医疗服务行为和医疗费用；依法查处医疗保障领域违法违规行为。

(八)负责医疗保障经办管理、公共服务体系和信息化建设。组织实施异地就医管理和费用结算政策。建立健全医疗保障关系转移接续制度。开展医疗保障领域合作交流。

(九)所属事业单位承担的行政职能全部划归行政机关。

(十)完成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十一)职能转变。县医疗保障局应根据市医疗保障局相关规定，建立健全统一的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制度和大病保险制度，建立健全覆盖全民、城乡统筹的多层次医疗保障体系，不断提高医疗保障水平，确保医保资金合理使用、安全可控。推进医疗、医保、医药“三医联动”改革，更好保障人民群众就医需求，减轻医药费用负担。

(十二)与县卫生健康和体育局的有关职责分工。县卫生健康和体育局、县医疗保障局等部门在医疗、医保、医药等方面加强制度、政策衔接，建立沟通协商机制，

协同推进改革,提高医疗资源使用效率和医疗保障水平。

## 二、机构设置情况

(一)综合办公室。负责文电、会务、机要、档案、督查、宣传等机关日常运转工作。承担安全、保密、信访、政务公开和国际、国内、省内合作交流等工作。组织协调人大代表建议、政协提案的办理工作。承担机关和所属事业单位的人事管理、机构编制、教育培训、队伍建设等工作。负责机关和所属事业单位的党群、精神文明建设工作。组织实施全县医疗保障工作规划。承担机关和所属事业单位预决算、机关财务、资产管理等工作,推进医疗保障信息化建设。负责医疗保障信息统计工作。承担规范性文件的合法性审查工作。承担行政复议、行政应诉等工作。负责机关和所属事业单位内部审计工作。

(二)待遇保障股。贯彻执行医疗保险、生育保险及医疗救助等医疗保障筹资和待遇政策。统筹推进多层次医疗保障体系建设。建立健全医疗保障关系转移接续制度。组织实施全县长期护理保险制度改革方案。贯彻执行市医疗保障局制定的中央、省、市驻县直机关、事业、社会团体等单位的医疗保险、生育保险筹资和待遇政策。

(三)医药服务管理股。组织实施并监督执行城乡统一的药品、医用耗材、医疗服务项目、医疗服务设施等医保目录和支付标准,执行动态调整机制,贯彻执行医保目录准入谈判规则。贯彻实施定点医药机构医保协议和支付管理、异地就医管理办法和结算政策。组织推进医保支付方式改革。组织开展药品、医用耗材、医疗技术的经济性评价。贯彻实施药品、医用耗材价格和医疗服务项目价格、医疗服务设施收费等政策,建立价格信息监测和信息发布制度。贯彻实施药品、医用耗材的招标采购、配送及结算管理政策,协同推进招标采购平台建设与应用。

(四)基金监管股。执行全县医疗保障基金监督管理办法并组织实施。建立健全医疗保障基金安全防控机制,建立健全医疗保障信用评价体系和信息披露制度。监督管理纳入医保支付范围的医疗服务行为和医疗费用,规范医保经办业务,依法查处医疗保障领域违法违规行为。

### (五)、财政供养人员情况

兴县医疗保障局现有在职职工30人,其中行政人员6名,事业人员24名。

## 第二部分 2023年部门预算报表

预算公开表1

## 2023年预算收支总表

部门名称：兴县医疗保障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2023年	项目	2023年合计	当年预算安排	上年结转安排
一、一般公共预算	4022.0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三、国防支出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单位资金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6.60	36.60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4807.42	3952.98	854.45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32.46	32.46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预备费			
		二十五、其他支出	5.00		5.00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4022.04	本年支出合计	4881.48	4022.04	859.45
上年结转	859.45	年终结转			
收入总计	4881.48	支出总计	4881.48	4022.04	859.45

## 2023年预算收入总表

部门名称：兴县医疗保障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4022.04	4022.04					859.4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6.60	36.6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5.93	35.9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5.93	35.93					
20827	财政对其他社会保险基金的补助	0.67	0.67					
2082702	财政对工伤保险基金的补助	0.67	0.6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952.98	3952.98					854.45
21004	公共卫生	184.22	184.22					
2100409	重大公共卫生服务	184.22	184.22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6.11	16.11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02	3.02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1.58	11.58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39	1.39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0.12	0.12					
21012	财政对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	756.80	756.80					
2101202	财政对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	756.80	756.80					
21013	医疗救助	2622.80	2622.80					760.15
2101301	城乡医疗救助	2622.80	2622.80					760.15
21015	医疗保障管理事务	373.04	373.04					94.29
2101501	行政运行	146.95	146.95					50.00
2101506	医疗保障经办事务	30.00	30.00					44.29



2101550	事业运行	196.09	196.0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2.46	32.4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2.46	32.4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2.46	32.46					
229	其他支出							5.00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5.00
2296013	用于城乡医疗救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5.00

## 2023年预算支出总表

部门名称：兴县医疗保障局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4881.48	381.21	4500.2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6.60	36.6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5.93	35.9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5.93	35.93	
20827	财政对其他社会保险基金的补助	0.67	0.67	
2082702	财政对工伤保险基金的补助	0.67	0.6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807.42	312.15	4495.27
21004	公共卫生	184.22		184.22
2100409	重大公共卫生服务	184.22		184.22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6.11	16.11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02	3.02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1.58	11.58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39	1.39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0.12	0.12	
21012	财政对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	756.80		756.80
2101202	财政对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	756.80		756.80
21013	医疗救助	3382.95		3382.95
2101301	城乡医疗救助	3382.95		3382.95
21015	医疗保障管理事务	467.33	296.04	171.29
2101501	行政运行	196.95	99.95	97.00
2101506	医疗保障经办事务	74.29		74.29
2101550	事业运行	196.09	196.0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2.46	32.4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2.46	32.4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2.46	32.46	
229	其他支出	5.00		5.00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5.00		5.00
2296013	用于城乡医疗救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5.00		5.00

## 2023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部门名称：兴县医疗保障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金额	项目	金额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	4022.0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6.60	36.60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4807.42	4807.42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32.46	32.46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预备费				
		二十五、其他支出	5.00		5.00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4022.04	本年支出合计	4881.48	4876.48	5.00	
上年财政拨款结转	859.45	年终结转				
一、一般公共预算	854.45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5.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收入总计	4881.48	支出总计	4881.48	4876.48	5.00	

## 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不含上年结转）

部门名称：兴县医疗保障局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4022.04	381.21	3640.8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6.60	36.6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5.93	35.9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5.93	35.93	
20827	财政对其他社会保险基金的补助	0.67	0.67	
2082702	财政对工伤保险基金的补助	0.67	0.6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952.98	312.15	3640.82
21004	公共卫生	184.22		184.22
2100409	重大公共卫生服务	184.22		184.22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6.11	16.11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02	3.02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1.58	11.58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39	1.39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0.12	0.12	
21012	财政对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	756.80		756.80
2101202	财政对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	756.80		756.80
21013	医疗救助	2622.80		2622.80
2101301	城乡医疗救助	2622.80		2622.80
21015	医疗保障管理事务	373.04	296.04	77.00
2101501	行政运行	146.95	99.95	47.00
2101506	医疗保障经办事务	30.00		30.00
2101550	事业运行	196.09	196.0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2.46	32.4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2.46	32.4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2.46	32.46	

## 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基本支出分经济科目表（不含上年结转）

部门名称：兴县医疗保障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名称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科目名称	2023年预算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381.21	354.13	27.08
工资福利支出		354.13	354.13	
基本工资	工资奖金津补贴	133.51	133.51	
津贴补贴	工资奖金津补贴	36.75	36.75	
奖金	工资奖金津补贴	5.13	5.13	
绩效工资	工资福利支出	71.69	71.69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社会保障缴费	35.93	35.93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社会保障缴费	14.60	14.60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社会保障缴费	1.39	1.39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社会保障缴费	0.80	0.80	
住房公积金	住房公积金	32.46	32.46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1.88	21.88	
商品和服务支出		27.08		27.08
办公费	办公经费	3.00		3.00
取暖费	办公经费	1.56		1.56
工会经费	办公经费	4.49		4.49
福利费	办公经费	7.86		7.86
其他交通费用	办公经费	5.22		5.22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4.95		4.95

## 2023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表（不含上年结转）

部门名称：兴县医疗保障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政府性基金收入预算
收入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注：本表无数据

## 2023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不含上年结转）

部门名称：兴县医疗保障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注：本表无数据



## 2023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预算表（不含上年结转）

部门名称：兴县医疗保障局

单位：万元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项目		国有资本经营收入预算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收入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0827	财政对其他社会保险基金的补助		20827	财政对其他社会保险基金的补助			
2082702	财政对工伤保险基金的补助		2082702	财政对工伤保险基金的补助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1004	公共卫生		21004	公共卫生			
2100409	重大公共卫生服务		2100409	重大公共卫生服务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21012	财政对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		21012	财政对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			
2101202	财政对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		2101202	财政对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			
21013	医疗救助		21013	医疗救助			
2101301	城乡医疗救助		2101301	城乡医疗救助			
21015	医疗保障管理事务		21015	医疗保障管理事务			
2101501	行政运行		2101501	行政运行			
2101506	医疗保障经办事务		2101506	医疗保障经办事务			
2101550	事业运行		2101550	事业运行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注：本表无数据

## 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部门名称：兴县医疗保障局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年预算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①公务用车购置费				
②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合计				

注：本表无数据

## 2023年机关运行经费预算财政拨款情况统计表

部门名称：兴县医疗保障局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2023预算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部门合计	27.08	27.08		
兴县医疗保障局	27.08	27.08		

## 2023年项目支出预算表（本年预算）

部门名称：兴县医疗保障局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合计	2023年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1	2	3	4	5	6	7
兴县医疗保障局	3640.82	3640.82				
兴县医疗保障局	3640.82	3640.82				
兴财社【2023】76号2023年中央财政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补助资金	30.00	30.00				
兴财社【2023】77号2023年中央财政医疗救助补助资金	717.48	717.48				
兴财社【2023】64号2023年省级财政医疗救助补助资金	841.28	841.28				
2023年原建档立卡贫困人员个人缴费医疗救助补助县级配套资金	667.01	667.01				
2023年原建档立卡贫困人员补充医疗保险医疗救助补助县级配套资金	397.03	397.03				
2023年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县级财政配套资金	756.80	756.80				
新冠病毒疫苗及接种费用县级补助资金	184.22	184.22				
业务工作经费	10.00	10.00				
医保局及医保中心专项业务费	37.00	37.00				

## 2023年项目支出预算表（上年结转）

部门名称：兴县医疗保障局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合计	2023年财政拨款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1	2	3	4	5
兴县医疗保障局	859.45	854.45	5.00	
兴县医疗保障局	859.45	854.45	5.00	
兴财社(2022)82号关于下达2022年中央和省 级财政医疗救助补助资金预算晋财社(2021)250 号	622.17	622.17		
兴财社(2022)285号关于下达2022年中央财 政医疗救助资金(城乡医疗救助补助资金部分)晋 财社(2022)79号	94.00	94.00		
兴财社(2022)359号关于下达2022年市级城 乡医疗救助配套资金吕财社(2022)105号	43.98	43.98		
兴财社(2022)86号关于下达2022年中央财政 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补助资金晋财社 (2021)247号-2	44.29	44.29		
兴财社(2022)284号关于下达2022年中央专 项彩票公益金支持城乡医疗救助资金-晋财社 (2022)78号	5.00		5.00	
兴财社(2022)86号关于下达2022年中央财政 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补助资金晋财社 (2021)247号--1	50.00	50.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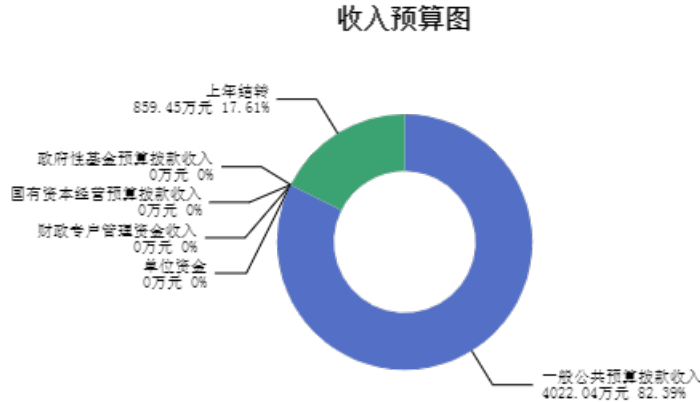
### 第三部分 2023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一、部门预算收支数据变动情况及原因

2023年度预算收入总计4,881.48万元，其中：本年收入4,022.04万元，上年结转859.45万元，比上年增加2715.65万元，增加125.39%，主要原因是由于2022年预算公开没有统计2021年结余结转金额103.93万元及2022年上级转移支付资金1902.7万元，导致2023年预算收入同比上年预算大幅增加。；本年部门预算支出总计4,881.48万元，其中：本年预算安排4,022.04万元，上年结转859.45万元，比上年增加2715.65万元，增加125.39%，主要原因是由于2022年预算公开没有统计2021年结余结转金额103.93万元及2022年上级转移支付资金1902.7万元，导致2023年预算支出同比上年预算支出大幅增加。

####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预算收入4,881.48万元，主要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4,022.04万元，占82.39%；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0.00万元，占0.0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0.00万元，占0.00%；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0.00万元，占0.00%；单位资金0.00万元，占0.00%；上年结转859.45万元，占17.61%。



####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支出预算4,881.48万元，其中：基本支出381.21万元，占7.81%；项目支出4,500.27万元，占92.19%。

####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4,881.48万元。收入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4,876.48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5.0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0.00万元。其中：当年拨款收入4,022.04万元，上年结转收入859.45万元。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36.60万元、卫生健康支出4,807.42万元、住房保障支出32.46万

元、其他支出5.00万元。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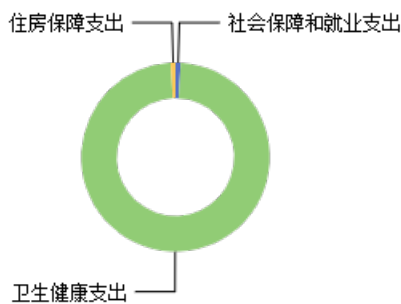
###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4,022.04万元,比上年增加1856.21万元,增加85.7%。

###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4,022.04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36.60万元,占0.91%;卫生健康支出3,952.98万元,占98.28%;住房保障支出32.46万元,占0.81%。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图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381.21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354.13万元,主要包括:其他工资福利支出、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绩效工资、基本工资、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住房公积金、津贴补贴、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等;

公用经费27.08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工会经费、取暖费等。

## 七、“三公”经费增减变动原因说明

本部门无“三公”经费预算。

## 八、机关运行经费增减变动原因说明

2023年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27.08万元,上年财政拨款预算24.12万元,较上年增加2.96万元,由于2023年预算增加供暖面积,取暖费较上年增加1.56万元,福利费用较上年增加0.99万元,工会经费较上年增加0.56万元,定员定额经费较上年减少0.15万元。

## 九、政府采购情况

2023年兴县医疗保障局部门各单位政府采购预算总额5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5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0万元。

## 十、绩效管理情况

### 1、绩效管理情况

2023年兴县医疗保障局部门实行绩效目标管理的项目9个，涉及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4022.04万元。

### 2、绩效目标情况（附表说明）

根据预算批复文件精神，兴县医疗保障局2023年涉及预算绩效的项目有城乡医疗救助资金，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补助资金，医疗服务与能力保障提升资金，新冠病毒疫苗费用及接种费县级配套资金，专项业务工作经费，人员支出及公用经费。



兴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2023年原建档立卡贫困人口个人缴费医疗救助补助县级配套资金						
主管部门及代码	036-兴县医疗保障局			实施单位	兴县医疗保障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6,670,104		年度资金总额:	6,670,104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 金	6,670,104		市县(区)财政资金	6,670,104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2023年原建档立卡贫困人口个人缴费医疗救助补助县级配套资金,						
立项依据	根据晋医保发(2021)17号文件,2021年底建档立卡贫困人口79406人,参保资助每人280元,县级财政负担30%,合计6670104元						
项目设立必要性	为全县特困人员,低保人员、易返贫致贫人员减轻生活困难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晋医保发(2021)17号,兴政办发(2022)30号兴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兴县健全重特大疾病医疗保险和救助制度工作方案(试行)的通知						
项目实施计划	医保部门按照精准到人要求,建立与扶贫、税务部门沟通机制,实行参保台账管理,按规定落实资助参保政策,确保动态参保、应保尽保。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及时足额为全县困难群众资助医疗保险个人缴费						及时足额为全县困难群众资助医疗保险个人缴费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医疗救助总人次	≤79406人	数量指标	医疗救助总人次	≤79406人
		质量指标	重点救助对象自费用年	≥70%	质量指标	重点救助对象自	≥70%
		时效指标	医疗救助一站式即时结算	县域内全部实现	时效指标	医疗救助一站式	县域内全部实现
		成本指标	医疗救助总金额	≥6670104元	成本指标	医疗救助总金额	≥6670104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资金支出占当年资金筹集	≥85%	经济效益指标	资金支出占当年	≥85%
		社会效益指标	扶持因病致贫人口脱贫	成效明显	社会效益指标	扶持因病致贫人	成效明显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对健全医疗保障制度体系	成效明显	可持续影响指标	对健全医疗保障	成效明显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医疗救助对象对经办结算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	医疗救助对象对	≥90%
负责人:	王宇	经办人:	郭瑞林	联系电话:	13633587231	填报日期:	20230412173637

## 兴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2023年原建档立卡卡贫困人口补充医疗保险医疗救助补助县级配套资金						
主管部门及代码	036-兴县医疗保障局		实施单位	兴县医疗保障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3,970,300	年度资金总额:	3,970,3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 金	3,970,3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3,970,3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2023年原建档立卡卡贫困人口补充医疗保险医疗救助补助县级配套资金						
立项依据	根据晋医保发(2021)17号文件,2021年底建档立卡卡贫困人口79406人,参保资助每人100元,县级财政负担50%,合计3970300元						
项目设立必要性	为全县特困人员,低保人员、易返贫致贫人员减轻生活困难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足额,准时为困难人群交基本医疗保险,建立符合我省实际、惠民高效、公平可及的城乡居民医保制度,为城乡居民提供一体化的经办服务						
项目实施计划	医保部门按照精准到人要求,建立与扶贫、税务部门沟通机制,实行参保台账管理,按规定落实资助参保政策,确保动态参保、应保尽保。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及时足额为全县困难群众资助医疗补充保险个人缴费			及时足额为全县困难群众资助医疗补充保险个人缴费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医疗救助总人次	79406人	数量指标	医疗救助总人次	79406人
		质量指标	重点救助对象自费费用年	≥70%	质量指标	重点救助对象自	≥70%
		时效指标	医疗救助一站式即时结算	县域内全部实现	时效指标	医疗救助一站式	县域内全部实现
		成本指标	医疗救助总金额	3970300元	成本指标	医疗救助总金额	3970300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资金支出占当年资金筹集	≥85%	经济效益指标	资金支出占当年	≥85%
		社会效益指标	扶持因病致贫人口脱贫情	成效明显	社会效益指标	扶持因病致贫人	成效明显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对健全医疗保障制度体系	成效明显	可持续影响指标	对健全医疗保障	成效明显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医疗救助对象对经办结算	≥85%	服务对象满意度	医疗救助对象对	≥85%
负责人:	王宇	经办人:	郭瑞林	联系电话:	13633587231	填报日期:	20230412175602

兴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2023年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县级财政配套资金					
主管部门及代码		036-兴县医疗保障局		实施单位		兴县医疗保障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7,568,000		年度资金总额:	7,568,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7,568,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7,568,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2023年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县级财政配套资金按参保人员每人每年配套35.2元(640元*10%*65%=35.2元),预算有215000人参保,县级财政应该配套7568000元					
立项依据		兴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做好2022年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工作的通知 兴政办发(2022)29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优化参保缴费、就医及备案、报销等手续,做的经办业务公开透明、方便快捷、科学高效。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按照全覆盖、保基本、多层次、可持续的方针,加强统筹协调与顶层设计,保障更加公平、管理服务更加规范、医疗资源利用更加有效,促进全民医保体系持续健康发展,确保群众基本医保待遇不受影响,确保医保基金安全,和制度运行平稳。					
项目实施计划		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是政府重要的民生工程,是保障居民健康、病有医的坚实屏障。2023年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人均财政补助标准新增30元,达到每人每年不低于640元。县级财政按每人35.2元标准补助。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优稳步提高财政补助资金,确保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参保人员的医疗待遇落实,按时足额安排财政补助资金,减轻参保人员的经济负担,缓解社会矛盾,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参保率稳定在95%以上				优稳步提高财政补助资金,确保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参保人员的医疗待遇落实,按时足额安排财政补助资金,减轻参保人员的经济负担,缓解社会矛盾,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参保率稳定在95%以上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城乡居民参保人数	≤215000人	数量指标	城乡居民参保人数	≤215000人
		质量指标	门诊统筹覆盖率	100%	质量指标	门诊统筹覆盖率	100%
		时效指标	当年各级财政补助及时性	100%	时效指标	当年各级财政补助	100%
		成本指标	县级财政实际补助	7568000元	成本指标	县级财政实际补助	7568000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参保对象医疗费用负担减轻	逐步减轻	社会效益指标	参保对象医疗费	逐步减轻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参保对象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参保对象满意度	≥95%
负责人:	王宇	经办人:	郭瑞林	联系电话:	13633587231	填报日期:	20230413102930

兴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新冠病毒疫苗及接种费用县级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及代码		036-兴县医疗保障局		实施单位		兴县医疗保障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842,236		年度资金总额:	1,842,236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842,236		市县(区)财政资金	1,842,236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新冠病毒疫苗及接种费用县级财政配套,配套补助为20年底参加医疗保险的总人数245358人的接种率为60%,人均疫苗费用84元,财政补助30%,中央、省、市县按照4:3:3比例负担,市县负担30%部分全部由县级财政负担						
立项依据	吕财社(2021)171号吕梁市财政局关于下达新冠病毒疫苗及接种费用财政配套资金的通知,吕财社(2022)252号文件						
项目设立必要性	为确保我县广大群众按时有效接种新冠疫苗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县级财政按上级要求及时足额配套资金						
项目实施计划	为确保我县广大群众按时有效接种新冠疫苗,县级财政按上级要求及时足额配套资金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为确保我县广大群众按时有效接种新冠疫苗,县级财政按上级要求及时足额配套资金			为确保我县广大群众按时有效接种新冠疫苗,县级财政按上级要求及时足额配套资金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2022年新冠疫苗接种人次	≥101139人次	数量指标	2022年新冠疫苗	≥101139人次
		质量指标	疫苗接种合格率	100%	质量指标	疫苗接种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疫苗及接种费用拨付	及时	时效指标	疫苗及接种费用	及时
		成本指标	2021年至2022年疫苗接种	184.2236万元	成本指标	2021年至2022年	184.2236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群众满意度	≥100%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群众满意度	≥100%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接种对象满意度	≥100%	服务对象满意度	接种对象满意度	≥100%
负责人:	王宇	经办人:	郭瑞林	联系电话:	13633587231	填报日期:	20230506175555

兴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医保局及医保中心专项业务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036-兴县医疗保障局		实施单位		兴县医疗保障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370,000		年度资金总额:	37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37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37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医保局及中心专项业务工作经费					
立项依据		晋农合办【2009】1号,按年度参保人数不低于1元的标准将办公经费列入年度财政预算 吕医保发【2021】26号文件关于做好医保资金结算清算工作的通知					
项目设立必要性		“为确保医保基金专项监督检查和全体服务人员的能力提升的正常运行”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专款专用,严格执行内控制度,接受上级部门的监督”					
项目实施计划		“资金按时足额配套”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按上级要求按时足额配套”			“按上级要求按时足额配套”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全县参加医疗保险人数	≤250000人	数量指标	全县参加医疗保险	≤250000人
		质量指标	服务人员能力度	胜任	质量指标	服务人员能力度	胜任
		时效指标	医保报销及时率	及时	时效指标	医保报销及时率	及时
		成本指标	单位运行成本	控制在合理范围内	成本指标	单位运行成本	控制在合理范围内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工作效率提升度	逐步提升	社会效益指标	工作效率提升度	逐步提升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对患者服务满意度	≥98%	服务对象满意度	对患者服务满意	≥98%
负责人:	王宇	经办人:	郭瑞林	联系电话:	13633587231	填报日期:	20230329160045

## 兴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业务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036-兴县医疗保障局		实施单位		兴县医疗保障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10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0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为确保医保局工作正常运转					
立项依据		关于申请解决工作经费的请示					
项目设立必要性		确保医保基金的安全有效运行,为参保人员就医减少负担,为参保患者提供优质服务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根据医保管理条例,确保医保局工作正常运行					
项目实施计划		严格按照医保局工作条例及内部控制制度实施相关支付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及时为参保人群办理好各项业务			及时为参保人群办理好各项业务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专项检查次数	≥4次	数量指标	专项检查次数	≥4次
			网络运行维护次数	≥12次		网络运行维护次数	≥12次
		质量指标	参保人员报销率	≥100%	质量指标	参保人员报销率	≥100%
		时效指标	按计划支付率	≥100%	时效指标	按计划支付率	≥100%
		成本指标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专项工作推进程度	100%推进	社会效益指标	专项工作推进程度	100%推进
			工作正常运转	保障到位		工作正常运转	保障到位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参保患者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参保患者满意度	≥95%
负责人:	王宇	经办人:	郭瑞林	联系电话:	13633587231	填报日期:	20230110112311

兴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兴财社【2023】76号2023年中央财政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及代码	904-社保股	实施单位	兴县医疗保障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3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30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300,000	省级财政资金	3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2023年中央财政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补助资金						
立项依据	兴财社(2023)76号2023年中央财政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补助资金晋财社【2022】281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提升信息化水平、加强网络、信息安全、基础设施等方面建设,进一步夯实技术基础,提高数据采集质量和速度,切实保障医保信息系统高效、安全运行,加强打击欺诈骗保工作力度,切实保障医保基金合理有效使用,有效提升综合监管、宣传引导、经办服务、人才队伍建设等医疗保障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提升信息化水平、加强网络、信息安全、基础设施等方面建设,进一步夯实技术基础,提高数据采集质量和速度,切实保障医保信息系统高效、安全运行,加强打击欺诈骗保工作力度,切实保障医保基金合理有效使用,有效提升综合监管、宣传引导、经办服务、人才队伍建设等医疗保障						
项目实施计划	提升信息化水平、加强网络、信息安全、基础设施等方面建设,进一步夯实技术基础,提高数据采集质量和速度,切实保障医保信息系统高效、安全运行,加强打击欺诈骗保工作力度,切实保障医保基金合理有效使用,有效提升综合监管、宣传引导、经办服务、人才队伍建设等医疗保障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按计划稳步完成提升信息化水平、加强网络、信息安全、基础设施等方面建设,进一步夯实技术基础,提高数据采集质量和速度,切实保障医保信息系统高效、安全运行,加强打击欺诈骗保工作力度,有效提升综合监管、宣传引导、经办服务、人才队伍建设等医疗保障		按计划稳步完成提升信息化水平、加强网络、信息安全、基础设施等方面建设,进一步夯实技术基础,提高数据采集质量和速度,切实保障医保信息系统高效、安全运行,加强打击欺诈骗保工作力度,有效提升综合监管、宣传引导、经办服务、人才队伍建设等医疗保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召开医保工作会议或培训	≥3次	数量指标	召开医保工作会	≥3次
			定点医药机构监督检查	100%		质量指标	定点医药机构监
		质量指标	医保人才培训合格率	≥90%	质量指标		医保人才培训合格
		时效指标	国家智能监控系统	实时监控	时效指标	国家智能监控系统	实时监控
	效益指标	成本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参保重要政策知晓率	≥90%	社会效益指标	参保重要政策知	≥90%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参保人员对医保服务的满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	参保人员对医保	≥90%	
负责人:	王宇	经办人:	郭瑞林	联系电话:	13633587231	填报日期:	20230310171646

兴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兴财社【2023】64号2023年省级财政医疗救助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及代码	904-社保股		实施单位	兴县医疗保障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8,412,800	年度资金总额:	8,412,8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8,412,800	省级财政资金	8,412,800			
	市县(区)财政资 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兴财社【2023】64号2023年省级财政医疗救助补助资金						
立项依据	兴财社【2023】64号2023年省级财政医疗救助补助资金						
项目设立必要性	统筹资助符合条件的困难群众参加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保障困难群众享受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待遇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认真贯彻落实国务院(社会救助暂行办法)和省政府的实施意见,严格执行国家和我省城乡医疗救助资金使用管理的有关规定,在实施救助过程中要严格资金使用范围,严把救助审批关,严防发生截留挪用问题以及不合理救助问题						
项目实施计划	认真贯彻落实国务院(社会救助暂行办法)和省政府的实施意见,严格执行国家和我省城乡医疗救助资金使用管理的有关规定,在实施救助过程中要严格资金使用范围,严把救助审批关,严防发生截留挪用问题以及不合理救助问题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兴财社【2023】64号2023年省级财政医疗救助补助资金			兴财社【2023】64号2023年省级财政医疗救助补助资金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医疗救助对象人次规模	≥15000人次	数量指标	医疗救助对象人次	≥15000人次
			重点救助对象政策范围内符合资助条件的农村低收入	≥70%		质量指标	重点救助对象政策范围内符合资助条件的农村低收入
		质量指标	重点救助对象政策范围内符合资助条件的农村低收入	≥100%	时效指标		一站式结算覆盖地区
		成本指标	一站式结算覆盖地区	不低于上年		成本指标	一站式结算覆盖地区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困难群众就医负担减轻程度	有效缓解	经济效益指标	困难群众就医负担减轻程度	有效缓解
			社会效益指标	医疗救助对象覆盖范围		逐步稳妥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对健全医疗保障体系的作用	成效明显	生态效益指标	对健全医疗保障体系的作用	
			对健全社会救助体系的影响	成效明显		可持续影响指标	对健全社会救助体系的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工作满意度	≥85%	服务对象满意度		工作满意度
政策知晓率			≥85%	政策知晓率		≥85%	
负责人:	王宇	经办人:	郭瑞林	联系电话:	13633587231	填报日期:	20230310172213



兴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兴财社【2023】77号2023年中央财政医疗救助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及代码	904-社保			实施单位	兴县医疗保障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7,174,800		年度资金总额:	7,174,8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7,174,800		省级财政资金	7,174,8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兴财社【2023】77号2023年中央财政医疗救助补助资金晋财社【2022】282号文件							
立项依据	晋财社【2022】282号文件							
项目设立必要性	统筹资助符合条件的困难群众参加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保障困难群众享受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待遇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认真贯彻落实国务院(社会救助暂行办法)和省政府的实施意见,严格执行国家和我省城乡医疗救助资金使用管理的有关规定,在实施救助过程中要严格资金使用范围,严把救助审批关,严防发生截留挪用问题以及不合理救助问题							
项目实施计划	认真贯彻落实国务院(社会救助暂行办法)和省政府的实施意见,严格执行国家和我省城乡医疗救助资金使用管理的有关规定,在实施救助过程中要严格资金使用范围,严把救助审批关,严防发生截留挪用问题以及不合理救助问题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优统筹资助符合条件的困难群众参加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保障困难群众享受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待遇				优统筹资助符合条件的困难群众参加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保障困难群众享受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待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资助参保人次数	≥18000人次	数量指标	资助参保人次数	≥18000人次	
		质量指标	住院医疗费用救助比例	≥70%	质量指标	住院医疗费用救助比例	≥70%	
		时效指标	市域内一站式及时结算率	不低于上年	时效指标	市域内一站式及时结算率	不低于上年	
		成本指标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减轻困难群众医疗费用负担	有效缓解	经济效益指标	减轻困难群众医疗费用负担	有效缓解	
		社会效益指标	医疗救助对象覆盖范围	逐步拓展	社会效益指标	医疗救助对象覆盖范围	逐步拓展	
		生态效益指标	对健全社会救助体系的影响	成效明显	生态效益指标	对健全社会救助体系的影响	成效明显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救助对象满意度	≥85%	服务对象满意度	救助对象满意度	≥85%	
负责人:	王宇	经办人:	郭瑞林	联系电话:	13633587231	填报日期:	20230310171729	

## 十一、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 1、车辆情况：

无车辆

### 2、房屋情况：

兴县医疗保障局位于兴县蔚汾镇，办公用房面积未超党政机关办公用房标准，暂时占用兴县老年大学四楼部分办公用房。

### 3、其他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无

## 十二、其他说明

### （一）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

无

### （二）其他

无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二、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三、“三公”经费：**指省直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四、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支出。

**五、政府购买服务：**根据我国现行政策规定，政府购买服务，是指充分发挥市场机制作用，将国家机关属于自身职责范围且适合通过市场化方式提供的服务事项，按照政府采购方式和程序，交由符合条件的服务供应商承担，并根据服务数量和质量等情况向其支付费用的行为。

### **六、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专指教育收费，包括目前在财政专户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党校收费，教育考试考务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

**七、单位资金：**是指除政府预算资金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外的资金，包括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其他收入。

**八、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预算安排、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九、一般公共预算**是指以税收为主体的财政收入，安排用于保障和改善民生、推动经济社会发展、维护国家安全、维持国家机构正常运转等方面的收支预算。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是对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在一定期限内向特定对象征收、收取或者以其他方式筹集的资金，专项用于特定公共事业发展的收支预算。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是对国有资本收益作出支出安排的收支预算。

**十二、财政拨款：**包含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